

銓敘部 書函

地址：11603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
聯絡人：洪聖鈞
聯絡電話：02-82366582
傳真：02-82366600
電子信箱：schung@mocs.gov.tw

受文者：嘉義縣政府人事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1日

發文字號：部特二字第113565705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請於本部全球資訊網<https://www.mocs.gov.tw/服務園地/通函公文及公文附件下載項下點取>）

主旨：檢送「113年銓敘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轉任公務人員法制與實務講習會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為解決政府機關對於長期錄取不足額考試類科需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以下簡稱專技人員)之迫切性，落實多元人才進用政策，本部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轉任公務人員條例及其施行細則等規定，除該條例第8條、第9條自111年12月30日施行外，其餘條文經考試院令定自本(113)年1月1日施行。茲以上開修正係屬專技轉任制度重大變革，規範內容與過往有大幅不同，為使各機關人事人員能充分瞭解相關規定，以及確實掌握辦理進用專技人員相關作業注意事項，爰辦理旨揭講習會。
- 二、本次講習會將於本年3月5日及6日由本部辦理3場次。有關各場次之日期、地點、參加機關及人員、議程安排等相關事宜，詳見旨揭實施計畫。又為使本次講習會順利實施，請惠予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人事處組織任免科 收文:113/01/11



1130015117

無附件



(一)參加人員遴派及報名事宜：

請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依案附實施計畫附表2所定名額遴派業務相關承辦人員參加，並於本年2月2日前，將參加人員名單以電子郵件免備文傳送本部承辦人後，由薦送機關另行至終身學習網站薦送報名（課程關鍵字「銓敘部」）。又本次講習會另以Google meet會議室同步直播及錄影，提供無法參加實體講習之人事人員觀看，欲參加者無需事先報名，請於講習會當日登入Google meet並輸入會議室代碼即可參加。

(二)講習會資料：

將於會議前製成電子檔放置於本部全球資訊網<https://www.mocs.gov.tw/服務園地/通函公文及公文附件下載項下>，請參加人員自行下載參閱並攜帶與會。

三、旨揭實施計畫已上傳本部全球資訊網，請自行下載使用。

正本：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

副本：

